桃園市104學年度低年級教師視力保健教學與教案製作研習實施計畫

壹、目的

一、說明新視力保健計畫之校園工作重點進行雙向溝通。

二、提供國際學童近視實證導向之預防與矯治策略。

三、強化國小教師校園視力保健教學知能。

四、透過教案分享與實作，增進教師執行視力保健教學能力。

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長庚大學、高雄長庚醫院

參、參與人員：本市各國小之低年級教師、健康相關課程及健康與體育課程領域教師，每校至少1名。

肆、辦理日期與地點：各場次時間上午9:00至下午15:00(上午8:30報到)

 一、時間：104年8月26日(週三)

 二、地點：桃園市龜山區幸福國民小學

伍、課程內容(詳見課程表)：

 一、「104學年學童視力保健計畫」計畫說明－新視力保健之推動模式。

 二、新視力保健之校園推動策略。

 三、新視力保健之國小低年級教案分享。

 四、新視力保健教案之分組討論與經驗交流。

陸、報名方式：

 一、請於104年8月21日前逕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幸福國小」完成報名。

   二、礙於講義與餐點準備之限制，不接受現場報名。

柒、 本活動所需講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經費支應。

捌、差假：辦理本計畫活動之工作人員及參加人員於活動期間給予公(差)假。

玖、辦理本計畫各項活動績優工作人員，於各項活動結束後，報請市府依規定獎勵。

拾、本計畫經呈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桃園市104學年度低年級教師視力保健教學與教案製作研習課程表

|  |  |  |
| --- | --- | --- |
| 時間 | 主題 | 主持/主講人 |
| 08:30-09:00 | 報到 | 縣市教育局 |
| 09:00-09:10 | 開幕式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長官桃園市政府教育局長官計畫(共)主持人：吳佩昌副教授、張麗春副教授、陳敏麗副教授、廖梨伶助理教授、牛玉珍講師 |
|  |  |  |
| 09:10-10:30 | 新視力保健之校園推動策略 | 計畫共同主持人長庚科技大學 張麗春副教授 |
| 10:30-10:40 | 休息 |
| 10:40-12:00 | 「104學年學童視力保健計畫」說明 | 計畫主持人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吳佩昌醫師 |
| 12:00-13:00 | 午餐&休息 |
| 13:00-14:30(90分) | 新視力保健之國小低年級教案分享 | 新北市埔墘國小楊絮媛教師 |
| 14:30-15:00(30分) | 新視力保健教案之分組討論與經驗交流 | 計畫(共)主持人：吳佩昌副教授、張麗春副教授、陳敏麗副教授、廖梨伶助理教授、牛玉珍講師 |
| 15:00 | 賦歸 |

【師資陣容－主講人&主持人簡介】

|  |  |
| --- | --- |
| 姓名 | 學經歷 |
| 吳佩昌 | 學歷：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博士現職：◆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眼科系主任、副教授◆ 國民健康署學童視力保健計劃主持人、諮詢委員◆ 教育部學童視力保健計劃共同主持人◆ 國教署104學年學童視力保健計畫主持人◆ 中華民國視網膜醫學會理事◆ 美國南加州大學基因醫學研究所訪問學者 |
| 張麗春 | 學歷：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學系博士現職：◆ 長庚科技大學護理系副教授◆ 「103年全國學幼童視力保健計畫」計畫主持人◆ 國教署104學年學童視力保健計畫共同主持人◆ 「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與網路維護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國民中學教師健康教育專業能力提升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健康促進學校國際認證中央與地方認證委員 |
| 陳敏麗 | 學歷：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衛生教育研究所博士現職：◆ 長庚科技大學護理系副教授暨嘉義分部護理系副主任◆ 「國民中學教師健康教育專業能力提升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與網路維護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國教署104學年學童視力保健計畫共同主持人 |
| 牛玉珍 | 學歷：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研究所博士現職：◆ **國立交通大學衛生保健組資深講師**◆ 「健康促進學校輔導與網路維護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國民中學教師健康教育專業能力提升計畫」中央輔導委員◆ 國教署104學年學童視力保健計畫共同主持 |